

公示证明

根据《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浙江大学牵头、其他渠道提名的成果(详见附件)已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在本单位进行了公示，公示期内未收到对申报成果的异议。

特此证明。



2026 年 6 月 24 日

附件

☐自然科学奖-典型化学污染物的膳食暴露评估、内暴露表征与健康危害机理.docx

☐科学技术进步奖-多时空因素耦合下地质灾害风险评估与短临预警一体化关键技术.docx

